

二、本局印花稅徵收第一季 108 年較 107 年增加

108 年第一季本局印花稅徵收金額為 4,186 萬 8,020 元，較 107 年第一季 3,987 萬 2,695 元增加 199 萬 5,325 元(5.00%)。觀察近 2 年截至第一季本局印花稅大額繳納增加，其餘減少。(詳表二)

稅收增加原因：主要係大額承攬契據較預計增加，致實徵淨額較 107 年增加。

表二

印花稅徵收

單位：新台幣元

	108年	107年	增減數
	金額	金額	金額
截至第一季累計	41,868,020	39,872,695	1,995,325
出售印花稅票	6,811,775	7,117,040	-305,265
彙總自繳稅額	21,631,064	21,864,030	-232,966
大額繳納	13,425,181	10,891,625	2,533,556